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營業額與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EBITDA)及純利連續十一年增長



CLEAR MEDIA LIMITED

白馬戶外媒體 有限公司 *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0)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全年業績公佈

白馬戶外媒體有限公司(「本公司」或「白馬戶外媒體」)及其子公司(以下合稱「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前一年度的可比業績載列如下：

* 僅供識別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收入	3	1,260,115	997,310
銷售成本		(743,529)	(605,470)
毛利		516,586	391,840
其他收入	3	3,282	12,061
銷售及分銷開支		(126,747)	(88,864)
管理費用		(130,874)	(112,845)
其他費用	4	(16,623)	(206)
財務費用	5	(14,885)	(17,638)
除稅前溢利	4	230,739	184,348
稅項	6	(47,799)	(29,516)
本年度溢利		182,940	154,832
應佔權益：			
母公司股東		166,067	141,584
少數股東權益		16,873	13,248
		182,940	154,832
母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	7	31.67 港仙	27.02 港仙
攤薄	7	31.58 港仙	26.66 港仙

綜合資產負債表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8	24,277	147,698
經營權	9	1,702,648	1,481,669
長期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0	186,916	130,895
非流動資產總值		1,913,841	1,760,262
流動資產			
應收賬項	11	507,672	416,00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136,702	135,085
關連人士結欠款項		80,046	52,901
已抵押存款	13	111,163	90,265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3	209,631	283,456
流動資產總值		1,045,214	977,708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393,047	291,479
遞延收入		12,412	10,432
計息其他借款	14	54,959	151,642
應付稅項		1,438	18,904
流動負債總值		461,856	472,457
流動資產淨值		583,358	505,251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497,199	2,265,513
非流動負債			
可換股債券	15	—	99,512
遞延稅項負債，淨額		23,337	13,634
非流動負債總值		23,337	113,146
資產淨值		2,473,862	2,152,367
權益			
母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16	52,437	52,437
可換股債券的權益部分	15	—	3,105
儲備		2,375,726	2,065,385
少數股東權益		2,428,163	2,120,927
		45,699	31,440
權益總額		2,473,862	2,152,367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母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已發行 股本 千港元	股本 溢價賬 千港元	可換股 債券的 權益部分 千港元	購股權 儲備 千港元	實繳盈餘 千港元	外匯變動		總額	少數股東	
						儲備	保留溢利	千港元	權益	權益總額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52,280	758,538	10,763	12,895	351,007	91,447	555,130	1,832,060	21,066	1,853,126
匯兌調整	—	—	—	—	—	142,762	—	142,762	(2,874)	139,888
直接在權益中確認的										
年度收支總額	—	—	—	—	—	142,762	—	142,762	(2,874)	139,888
年度溢利	—	—	—	—	—	—	141,584	141,584	13,248	154,832
年度收支總額	—	—	—	—	—	142,762	141,584	284,346	10,374	294,720
可換股債券贖回	—	—	(7,658)	—	—	—	—	(7,658)	—	(7,658)
發行股份	157	8,515	—	(483)	—	—	—	8,189	—	8,189
發行股份開支	—	(10)	—	—	—	—	—	(10)	—	(10)
以股權支付的購股權安排	—	—	—	4,000	—	—	—	4,000	—	4,000
於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52,437	767,043	3,105	16,412	351,007	234,209	696,714	2,120,927	31,440	2,152,367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52,437	767,043	3,105	16,412	351,007	234,209	696,714	2,120,927	31,440	2,152,367
匯兌調整	—	—	—	—	—	136,274	—	136,274	(2,614)	133,660
直接在權益中確認的										
年度收支總額	—	—	—	—	—	136,274	—	136,274	(2,614)	133,660
年度溢利	—	—	—	—	—	—	166,067	166,067	16,873	182,940
年度收支總額	—	—	—	—	—	136,274	166,067	302,341	14,259	316,600
可換股債券贖回	—	—	(3,105)	—	—	—	—	(3,105)	—	(3,105)
以股權支付的購股權安排	—	—	—	8,000	—	—	—	8,000	—	8,000
於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52,437	767,043	—	24,412	351,007	370,483	862,781	2,428,163	45,699	2,473,862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經營業務所產生現金流		
除稅前溢利	230,739	184,348
調整：		
出售經營權虧損	4,503	22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收益)/虧損	12,120	(17)
自置資產折舊(不包括售點廣告)	6,196	6,656
經營權攤銷及售點廣告折舊	207,219	178,868
外匯(收益)/虧損淨額	(87)	104
銀行貸款及其他貸款利息	4,500	2,383
可換股債券贖回利息及其他財務費用撥備	10,385	15,255
以股權支付的購股權開支	8,000	4,000
利息收入	(3,282)	(12,061)
	480,293	379,759
長期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17,524)	(100,895)
應收賬項增加	(91,671)	(133,834)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	11,500	99,262
關連人士結欠款項增加	(27,145)	(3,19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增加	81,591	87,449
遞延收入增加	1,980	1,646
	439,024	330,194
已付利息	(12,694)	(945)
已付所得稅	(57,122)	(16,005)
	369,208	313,244
投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不包括售點廣告及在建工程)	(9,001)	(4,22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54	22
出售經營權所得款項	78	—
增購經營權	(215,774)	(224,608)
已收利息	2,656	7,238
	(221,987)	(221,574)

二 零 零 八 年 二 零 零 七 年
千 港 元 千 港 元

投資活動現金流出淨額	(221,987)	(221,574)
融資活動現金流量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	8,189
發行股份開支	—	(10)
已付贖回可換股債券現金	(105,044)	(250,008)
向香港高等法院收回按金	—	106,996
償還銀行貸款	—	(19,906)
應收關連人士貸款(減少)/增加	(95,191)	150,000
已抵押存款增加	(20,898)	(60,731)
融資活動現金流出淨額	(221,133)	(65,470)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減少)/增加淨額	(73,912)	26,200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83,456	257,360
匯率變動影響淨額	87	(104)
年終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09,631	283,456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結餘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209,631	283,45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法定賬目與編製基準

本公佈所載資料並不構成法定賬目。

本公佈所載若干財務資料乃摘錄自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法定賬目(「賬目」)，該等賬目將送呈公司註冊處存檔。核數師已於其二零零九年二月十一日的報告中，對該等法定賬目發表無保留之意見。

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其詮釋)、香港公認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採用歷史成本法編製。此等財務報表以港元呈報，所有金額均調整至最接近的千元，另有註明者除外。

2. 分類資料

戶外媒體銷售是本集團唯一主要業務分類，其中包括於公共汽車候車亭、大型廣告牌、機場廣告燈箱、巴士車身及售點廣告展示廣告。因此概無其他業務分類資料可予提供。

釐定本集團的地區分類時，收入及業績按客戶所在地點歸類，而資產則按資產所在地點歸類。由於本集團的主要業務及市場均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境內，故並無就其他地區分類呈報分類資料。

3. 收入及其他收入

收入(亦即本集團的營業額)指在中國公共汽車候車亭、大型廣告牌、機場廣告燈箱、巴士車身及售點廣告展示廣告的合約價值(扣除折扣)。

收入及其他收入分析如下：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收入		
戶外廣告牌位租金收入	1,260,115	997,310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	3,282	12,061

4.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以下各項：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提供服務成本	237,289	186,260
公共汽車候車亭、大型廣告牌、售點廣告及 巴士車身的經營租約租金	299,021	240,342
經營權攤銷及售點廣告折舊	207,219	178,868
銷售成本	743,529	605,470
呆賬撥備	24,246	27,814
核數師酬金	1,527	1,380
自置資產折舊(不包括售點廣告)	6,196	6,656
出售資產的(收益)／虧損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虧損	12,120	(17)
出售經營權虧損	4,503	223
	16,623	206
樓宇經營租約租金	19,157	14,740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工資與薪金	114,822	79,184
以股權支付的購股權開支	8,000	4,000
退休計劃供款	147	141
	122,969	83,325
外匯(收益)／虧損淨額	(87)	104
利息收入	(3,282)	(12,061)

5. 財務費用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的其他貸款利息	4,500	2,383
其他財務費用：		
可換股債券贖回利息及其他財務費用撥備	10,385	15,255
	14,885	17,638

6. 稅項

年內在香港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二零零七年：17.5%)撥備香港利得稅。在中國產生的應課稅溢利，根據相關的現行法例、詮釋及慣例，按現行稅率計繳稅項。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本集團：		
香港利得稅—本期間	—	—
中國企業所得稅—本期間	38,096	21,698
遞延稅項		
—本年度	9,703	3,852
—歸因於稅率變動	—	3,966
	9,703	7,818
本年度總稅項支出	47,799	29,516

根據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生效的新企業所得稅法，本公司於中國海南經濟特區成立的子公司海南白馬廣告媒體投資有限公司(「白馬合營企業」)須就本年度在中國所獲得的應課稅溢利按18%(二零零七年：15%)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稅率將逐步提高，最終於二零一二年增加至25%。遞延稅項結餘已作出調整，以反映當資產變現或債項清償時預期適用於各相關期間的稅率。

7. 母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年內母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溢利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本年度母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溢利(在適用情況下就可換股債券利息作出調整)計算。計算時所採用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乃年內已發行普通股數目，與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時所採用者相同，以及假設因所有具攤薄影響的普通股獲行使或轉換為普通股而無償發行的普通股的加權平均股數。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計算乃根據：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盈利		
計算基本每股盈利所採用母公司		
普通股股東應佔溢利	166,067	141,584
可換股債券利息撥備	—*	5,060*
母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溢利 (未計可換股債券利息)	166,067	146,644
股份數目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七年
股份		
計算基本每股盈利所採用年內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524,368,500	523,900,467
攤薄影響—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購股權	1,475,120	7,222,915
可換股債券	—*	9,389,671*
	525,843,620	540,513,053

* 由於計及可換股債券令每股攤薄盈利增加，即可換股債券會對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基本盈利造成反攤薄效應，因此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時未將可換股債券計算在內。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可換股債券已於年內悉數贖回，因此可換股債券對每股攤薄盈利並無影響。年度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年度溢利166,067,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41,584,000港元)及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525,843,620股(二零零七年：531,123,382股)計算。

8.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

	租用樓宇 裝修 千港元	傢俬及 設備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售點 廣告 千港元	在建 工程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成本	13,484	21,204	24,694	35,616	117,570	212,568
累積折舊	(11,779)	(15,061)	(17,418)	(20,612)	—	(64,870)
賬面淨值	1,705	6,143	7,276	15,004	117,570	147,698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扣除累積折舊	1,705	6,143	7,276	15,004	117,570	147,698
添置	3,541	2,180	3,280	—	53,886	62,887
出售	—	(15)	—	(12,159)	(15,875)	(28,049)
年內折舊撥備	(844)	(2,135)	(3,217)	(3,749)	—	(9,945)
轉撥	—	—	—	—	(157,833)	(157,833)
匯兌調整	95	339	477	904	7,704	9,519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扣除累積折舊	4,497	6,512	7,816	—	5,452	24,277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7,814	23,747	27,992	—	5,452	75,005
累積折舊	(13,317)	(17,235)	(20,176)	—	—	(50,728)
賬面淨值	4,497	6,512	7,816	—	5,452	24,277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成本	11,801	18,331	22,958	33,195	98,231	184,516
累積折舊	(10,374)	(12,903)	(13,307)	(15,892)	—	(52,476)
賬面淨值	1,427	5,428	9,651	17,303	98,231	132,040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扣除累積折舊	1,427	5,428	9,651	17,303	98,231	132,040
添置	837	3,057	332	—	85,657	89,883
出售	—	(5)	—	—	—	(5)
年內折舊撥備	(669)	(2,649)	(3,338)	(3,429)	—	(10,085)
轉撥	—	—	—	—	(70,665)	(70,665)
匯兌調整	110	312	631	1,130	4,347	6,530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扣除累積折舊	1,705	6,143	7,276	15,004	117,570	147,698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3,484	21,204	24,694	35,616	117,570	212,568
累積折舊	(11,779)	(15,061)	(17,418)	(20,612)	—	(64,870)
賬面淨值	1,705	6,143	7,276	15,004	117,570	147,698

9. 經營權

本集團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之成本扣除累積攤銷	1,481,669
添置	180,644
轉撥自在建工程*	157,833
出售	(4,581)
年內攤銷	(203,470)
匯兌調整	90,553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02,648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2,916,685
累積攤銷	(1,214,037)

賬面淨值 1,702,648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成本	2,109,308
累積攤銷	(736,915)

賬面淨值 1,372,393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之成本扣除累積攤銷	1,372,393
添置	113,523
轉撥自在建工程	70,665
出售	(223)
年內攤銷	(175,439)
匯兌調整	100,750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81,669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成本	2,448,268
累積攤銷	(966,599)

賬面淨值 1,481,669

* 轉撥自在建工程包括若干於上年度完成的收購項目。此等項目的交收程序審批因北京奧運會而延至二零零八年。

附註：本集團所有公共汽車候車亭經營權，均由對公共汽車候車亭的建設和管理擁有控制權的中國地方政府機關授權的機構授出。根據經營權，本集團對公共汽車候車亭承擔建設及持續維護責任，並每年向中國地方政府機關授權的機構支付定額租費。所得的回報為在經營權期間內，本集團擁有出售這些公共汽車候車亭廣告牌位的獨家權。

本集團的公共汽車候車亭經營權合約，初始年期由五年至十五年不等。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目前持有的經營權的加權平均餘下年期約為八年。在權利續約方面，本集團持有的經營權中約67%（按本集團獲授公共汽車候車亭總數計算）賦予本集團優先續約權，只要本集團提出的條款不遜於競爭對手標書所提條款，即有權優先續約。其中一些經營權合約亦允許本集團在合約屆滿前續約。

10. 長期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為取得在若干戶外廣告媒體發放廣告的權利而向一位獨立第三方支付長期按金30,0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0,000,000港元)。這筆長期按金按年息率7%計算利息。長期按金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另外，本集團就管理北京大型戶外LED顯示屏之廣告銷售，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二日與北京盤古氏投資有限公司(前稱北京摩根投資有限公司，其後易名為北京盤古氏投資有限公司)(「BMIC」)訂立協議(「先前協議」)。本集團已向BMIC支付履約保證金人民幣30,000,000元，此款項將於五年後退還。此外，本集團已向BMIC支付共享未來溢利預付額人民幣70,000,000元，此款項將抵銷BMIC於未來銷售LED顯示屏廣告時間所得之溢利。

鑒於經營環境有變，本公司已決定，修訂先前協議及根據該協議進行的合作安排，乃符合本集團整體利益的舉措。為此，白馬合營企業與BMIC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十九日訂立協議(「新協議」)，BMIC同意向白馬合營企業償還相等於白馬合營企業根據先前協議支付的投資總額的款項，即合共人民幣133,950,840元(約151,000,000港元)，而該筆款項將視為BMIC結欠白馬合營企業的債務(「應收BMIC款項」)。在總額人民幣133,950,840元之中，已包括預付履約保證金人民幣30,000,000元、共享未來溢利預付額人民幣70,000,000元及本集團建設LED顯示屏的資本開支人民幣33,950,840元。為確保BMIC向白馬合營企業支付應收BMIC款項，根據新協議，除非BMIC於二零一零年五月十八日或之前，悉數向白馬合營企業支付應收BMIC款項，否則若干已授予白馬合營企業作為應付款項之抵押品的中國物業權益將會轉讓給白馬合營企業。新協議各方同意，該等物業權益的估值超越應付款項。

11. 應收賬項

除新客戶一般需預繳款項外，本集團主要按掛賬方式與客戶交易，而掛賬期一般為90日，如屬大型客戶最多可延長至180日。每一位客戶均設定最高掛賬限額。本集團嚴謹監察其未償還應收款項，管理高層更會定期檢討逾期欠款。鑒於以上所述及由於本集團的應收賬項涉及諸多不同客戶，因此並無高度集中的信貸風險。應收賬項不計利息。

於結算日，應收賬項的賬齡(按發票日期)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即期至90日	190,889	200,945
91日至180日	195,586	111,568
180日以上	146,864	131,935
	533,339	444,448
減：呆賬撥備	(25,667)	(28,447)
應收賬項總值，淨額	507,672	416,001

呆賬撥備變動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28,447	16,421
已確認撥備虧損(附註4)	24,246	27,814
已撤銷的無法追回金額	(27,026)	(15,788)
	25,667	28,447

1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本集團與北京巴士傳媒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巴士」)簽訂股份認購協議(「股份認購協議」)，投資人民幣250,000,000元(約285,000,000港元)至人民幣650,000,000元(約740,000,000港元)以換取北京巴士的少數股東權益。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結餘包括白馬合營企業向北京巴士就股份認購協議支付的保證金人民幣10,000,000元(約11,000,000港元)。待日期為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九日的股東通函所規定若干先決條件達成後，股份認購協議下擬進行交易須於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證監會」)批准交易當日起計180日內完成，而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期限仍未屆滿。倘白馬合營企業因其本身原因未能完成交易，其已支付的人民幣10,000,000元(約11,000,000港元)保證金將被沒收，屆時，股份認購協議將自動終止，而北京巴士無權要求白馬合營企業強制履行協議。倘白馬合營企業因本身以外原因而未能認購北京巴士將發行的新A股，則人民幣10,000,000元(約11,000,000港元)保證金將全數退回白馬合營企業。在這兩種情況下及除上文另有所述者外，白馬合營企業及北京巴士已同意就另一方違反或終止股份認購協議所產生的損失放棄任何申索權利。

13.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及已抵押存款

於結算日，本集團以人民幣結算的現金、銀行結餘及抵押存款為279,003,000港元(二零零七年：303,594,000港元)。人民幣不能自由兌換其他貨幣，然而，根據中國《外匯管理條例》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允許本集團通過獲授權經營外匯業務的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

銀行存款按照活期存款的浮動利率獲得利息。短期定期存款期限由一天至三個月不等，由集團的現金需求而定，並以相應的短期定期存款利率獲得利息。銀行結餘及已抵押存款存於近年並無拖欠記錄的信譽良好的銀行。現金和現金等值項目及已抵押存款的賬面價值接近其公平值。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向銀行抵押存款人民幣47,296,000元(約53,63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人民幣37,524,000元(約40,073,000港元))，作為應付票據人民幣99,590,000元(約112,927,000港元)(二零零七年：81,898,000元(約87,461,000港元))的抵押。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抵押存款人民幣50,738,000元(約57,533,000港元)(二零零七年：人民幣47,000,000元(約50,192,000港元))，作為銀行為本集團深圳巴士車身廣告業務批出履約保證額人民幣50,738,000元(約57,533,000港元)(二零零七年：人民幣47,000,000元(約50,192,000港元))的抵押。

14. 計息其他借款

二零零七年十月十六日，本公司與Clear Channel International B.V.(為本公司控股股東Clear Channel Communications, Inc.間接控股子公司)訂立總信貸額度350,000,000港元的短期循環信貸融資協議(「信貸額度」)。信貸額度每年利息5.88%，用作償還本公司現有債務，包括贖回部分於二零零九年到期總值312,000,000港元的零息可換股債券，以及作為其他一般公司用途。信貸額度的條款乃根據市場條款釐定，而貸款則以無抵押基準授出。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用信貸額度其中的150,000,000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四月十四日，Clear Channel International B.V.同意將部分信貸額度循環貸款金額75,000,000港元的提用限期延長至二零零八年十月十三日，該筆貸款按年息3.3%計息。

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五日，本公司向Clear Channel International B.V.償還部分循環貸款金額75,000,000港元連同利息4,459,000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七月十二日及二零零八年八月五日，本公司向Clear Channel International B.V.償還餘下循環貸款金額75,000,000港元連同利息605,000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九月十九日，本公司動用信貸額度55,000,000港元，該筆貸款按年息4.13%計息。於二零零八年十月十四日，本公司償還循環貸款金額55,000,000港元連同利息158,000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十月十四日，本公司與Clear Channel International B.V.訂立總信貸額度45,000,000美元的已修訂及重列循環信貸融資協議(「已修訂信貸額度」)，延長年期至二零零九年五月十五日。已修訂信貸額度用作償還本公司現有債務及作為其他一般公司用途。已修訂信貸額度條款乃根據市場條款釐定，而該筆貸款乃以無抵押基準授出。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動用已修訂信貸額度7,071,953美元(約55,000,000港元)。該筆貸款按年息5.52%計息。二零零九年三月十三日後，該筆貸款須於借款人要求時即期償還。

15. 可換股債券

	附註	本集團及本公司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到期可換股債券面值	(i)	90,000	312,000
減：直接交易成本	(ii)	(3,402)	(11,793)
		86,598	300,207
權益部分	(iii)	(3,105)	(10,763)
於發行日期的負債部分	(iii)	83,493	289,444
利息支出		18,446	52,418
		101,939	341,862
本年支付的贖回利息	(iv)	(15,044)	(28,008)
贖回	(iv)	(86,895)	(214,342)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負債部分		—	99,512

- (i) 於二零零四年十月二十五日，本公司發行總值312,000,000港元的二零零九年到期零息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債券持有人有權選擇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二十六日及以後直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八日（包括該日）止期間，按初步換股價每股9.585港元將債券兌換為本公司每股面值0.10元的繳足普通股。除非可換股債券之前獲贖回、兌換或購買及註銷，否則，該等債券將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七日按其本金額的121.899%予以贖回。發行可換股債券所得款項淨額擬撥作一般公司用途及營運資金，包括作為可能進行的策略性收購融資。
- (ii) 按所得款項分配予可換股債券負債部分與權益部分的比例，交易成本分別計入負債部分與權益部分。
- (iii) 在發行時按並無附帶換股權的相類債項的現行市場利率4.8%，釐定該等可換股債券負債部分的公平值，並入賬列作長期負債。所得款項餘額已分配至換股權，在其他儲備中的股東權益內確認入賬。
- (iv) 可換股債券給予債券持有人權利，可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二十七日以本金112.616%贖回可換股債券。二零零七年十月二十七日，債券持有人行使權利，贖回本金共222,000,000港元的可換股債券。贖回金額合共250,007,520港元，包括本金222,000,000港元及利息28,007,520港元。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換股債券未贖回本金額為90,000,000港元。
- (v) 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三十一日，Clear Channel Communications, Inc.（「Clear Channel」）與由Bain Capital Partners LLC與Thomas H. Lee Partners LP（「私人股本集團」）共同牽頭之私人股本基金組成之法團CC Media Holdings Inc.（「CC Media」）之合併（「收購」）已完成。Clear Channel之普通股已自二零零八年七月三十一日起在紐約證券交易所除牌及停止公開買賣。收購後，私人股本集團之聯屬公司擁有CC Media全部B類股份（具優先投票權）及全部C類股份（不附帶投票權）。Clear Channel之前股東（選擇收取股份而非現金作為合併代價），連同Clear Channel之若干管理層成員及其他僱員共同擁有CC Media全部A類股份，每股均有權投一票。於收購後，由私人股本集團之聯屬公司擁

有超過50%投票權之CC Media，間接擁有Clear Channel全部已發行股本，導致Clear Channel之控股權出現變動。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股份其中51.79%由Clear Channel KNR直接持有。由於Clear Channel因其所持股權而間接控制Clear Channel KNR股東大會之投票權約89%，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之定義，Clear Channel被視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

根據可換股債券發售通函(「發售通函」)所載條款及條件第8.5條，當發生相關事件(按發售通函所界定)後，債券持有人將有權選擇要求本公司於相關事件沽售日期，按債券持有人之提早贖回金額贖回彼等之全部而非部分債券(「提早贖回權」)。由於發生條款及條件界定之相關事件(如上文所述)，遵照可換股債券發售通函條款及條件第8.5.4條及8.10條，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八月十二日刊發公佈，就提早贖回權向債券持有人作出知會。

信託人已知會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八日，即須發出相關事件沽售行使通告之最後一日，有效發出的相關事件沽售行使通告所涉及的提早贖回金額合共為90,000,000港元，及後可換股債券再無未贖回金額。贖回總額為105,000,000港元，包括本金額90,000,000港元及利息15,000,000港元。年內，並無任何可換股債券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16. 股本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股份		
法定：		
1,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	100,000	1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524,368,500股(二零零七年：524,368,500股) 每股面值0.10港元(二零零七年：0.10港元)的普通股	52,437	52,437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1,566,000份購股權附帶的認購權，以介乎每股3.51港元至5.89港元的認購價獲行使，導致發行1,566,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的股份，未扣除開支總代價為8,189,000港元。行使時的相關加權平均股價為每股8.43港元。相關交易成本為10,000港元。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任何購股權獲行使。

股息

董事會建議不派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股息(二零零七年：無)。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行業回顧

回顧二零零八年，中國經濟繼續保持較快發展，國內廣告行業也持續錄得雙位增長。然而中國的人均廣告開支仍遠遠低於日本或美國，表明國內的戶外廣告行業有著長遠的增長前景。

據中國工商管理行政管理局的資料顯示，電視仍是中國廣告的主要媒體，僅次其後的是印刷及戶外媒體。然而，由於廣告商日漸注重成本效益，傳統媒體的廣告開支已開始向戶外廣告等新媒體分流。

從年初至八月京奧的期間，所有大型的廣告商都作出大幅的廣告開支，將廣告經費集中於奧運相關廣告，藉此提升品牌知名度，在蓬勃的中國消費市場裡穩佔席位。我們積極開展工作，早於二零零六至二零零七年便與客戶展開積極磋商，二零零八年首三季取得亮麗業績，正是往年努力的成果。

踏進二零零八年最後數月，奧運會曲終人散，卻逢全球經濟惡化，國內傳出奶類產品污染事件，使得一些廣告商在開支方面轉趨審慎，對本公司二零零八年末季的表現造成不利的影響。鑒於全球經濟前景不明，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年底開始重組非核心業務，以求集中資源經營核心候車亭業務及巴士車身廣告業務。

與此同時，業內競爭依然熾烈。在一些城市裡，中小規模的同業以進取的定價策略作為競爭手段。另一方面，一些地方政府收緊對廣告行業的監管，大量拆除了個別類型的公共戶外廣告媒體。我們相信，這些政策對中國戶外廣告行業的整體發展有益無害，市場上的汰弱留強，也將使本集團的領導地位更加穩固。

經營回顧

核心公共汽車候車亭廣告業務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白馬戶外媒體經營共超過32,000個標準座廣告牌位，遍佈中國三十個主要城市，坐擁全國最具規模的標準化公共汽車候車亭廣告網絡。本集團的核心公共汽車候車亭廣告業務營業額錄得1,147,000,000港元，較上年度910,000,000港元增長26%。

營業額錄得強勁增長，是因為平均售價提升了19%，可售廣告牌位平均數目也增加9%至29,296個(二零零七年：26,873個)。由於市場需要一段時間去吸納年內新建的廣告牌位，加上奧運籌備期間有很多候車亭需要遷移，使二零零八年整體出租率從上年度60%稍微回落至59%。

其中，北京佔總銷售增幅50%。本集團的客戶為籌備二零零八年北京奧運，紛紛增加廣告開支，訂單金額較大，推動了本集團的銷售增長。

主要城市

二零零八年，本集團在北京、上海及廣州三大城市的總銷售額增加29%至638,0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494,000,000港元)，佔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核心公共汽車候車亭業務總銷售額56%(二零零七年：54%)。

北京

二零零八年奧運年期間，全世界的目光都聚焦在北京，當地的廣告開支也大幅增加。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首都銷售收入增加62%至311,0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91,000,000港元)，主要反映平均售價上漲66%。可售廣告牌位平均數目也增加了2%，儘管出租率受奧運籌備期間道路施工和公共汽車候車亭遷移等影響，回落至56%(二零零七年：58%)。

上海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上海銷售收入增長11%，達到147,0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32,000,000港元)。銷售增長主要反映平均售價上升5%，以及平均出租率提高至49%(二零零七年：47%)。廣告牌位平均數目則微增1%。為迎接二零一零年世博會，上海市政府已開始收緊對戶外媒體市場的監控，實施了相關的政策，譬如暫緩審批新廣告海報等，對本集團的業務表現不無影響。

廣州

廣州的銷售收入增6%至180,0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71,000,000港元)，主要反映平均售價增加9%，以及廣告牌位平均數目增加10%。然而，由於市場需要一段時間去吸納年內新建的廣告牌位，加上市內競爭愈趨激烈，二零零八年下半年捐贈給地方政府作市政宣傳的廣告牌位數目又有所增加，使平均出租率回落至64%(二零零七年：72%)。

中級城市

年內，來自中級城市的收入達到509,0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416,000,000港元)，同比增長23%。本集團在中級城市增設銷售分中心的策略，繼續取得良好成效，一方面為本地客戶服務，另一方面培植新的廣告客戶，使杭州、南京、瀋陽及成都的銷售額均有所提升。中級城市的總平均售價上漲13%。可售廣告牌位平均數目亦增加13%，主要反映本集團與深圳一地方經營商訂立5年期租賃安排，經營約1,100個公共汽車候車亭。中級城市總平均出租率，因年內新建廣告牌位而稍微回落至60%(二零零七年：61%)。

深圳巴士車身廣告業務

自二零零七年初以來，本集團開始在深圳經營、管理及租賃逾3,100輛巴士的廣告位置，佔深圳同類廣告位置市場(「深圳巴士車身廣告業務」)近70%。截至二

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該業務錄得銷售額84,000,000港元，較上年度60,000,000港元增加41%。繼二零零七年經營首年虧損6,000,000港元之後，該業務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取得收支平衡。

其他廣告形式

二零零八年，本集團其他廣告形式(包括機場廣告、售點廣告及大型廣告牌業務等)業務錄得銷售收入共29,0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27,000,000港元)。

鑒於市況變化，本公司已重組其非核心業務，於二零零八年年底前，全面結束售點廣告業務，以及沿京石高速公路及滬寧高速公路的大型廣告牌業務。本公司因此於二零零八年下半年產生一次性的非現金重組費用約14,000,000港元。該項費用計入綜合收益表內「其他費用」項。

管理層相信，重組有助於本公司集中資源經營其核心候車亭業務及巴士車身廣告業務。

北京巴士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本集團與北京巴士簽訂股份認購協議，投資人民幣250,000,000元(約285,000,000港元)至人民幣650,000,000元(約740,000,000港元)，換取北京巴士的少數股東權益。本公司認為，這項交易落實了北京巴士與本公司雙方的合作意圖，並為日後協商奠定基礎，為本公司進一步拓展巴士車身廣告業務締造良機。然而，交易的主要條款尚未落實，譬如總代價的具體金額、具體合作條款及對本集團的補償方式等，均有待雙方在股份認購協議的框架下進一步協商。

本集團與北京巴士亦已進一步訂立業務合作協議，本集團將有權參與經營及管理北京巴士的巴士車身廣告業務。北京巴士又承諾，在業務合作協議期內，將不會與任何其他第三方就巴士車身廣告展開任何新的合作關係。本集團則承諾，在業務合作協議期內，今後如在中國展開任何巴士車身廣告，均將與北京巴士合作進行。

倘本集團因其本身原因未能完成股份認購協議的交易，本集團已支付的人民幣10,000,000元(約11,000,000港元)保證金將被沒收，股份認購協議亦將自動終止，而北京巴士無權要求本集團強制履行協議。倘本集團因本身以外原因而未能完成股份認購協議的交易，則人民幣10,000,000元(約11,000,000港元)保證金將全數退回本集團。

股份認購協議須於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批准交易當日起計180日內完成，而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期限仍未屆滿。

財務回顧

營業額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營業額增至1,260,000,000港元，較上年度997,000,000港元增長26%。本集團的營業額全部來自中國業務，業務增長的主要動力仍然來自核心公共汽車候車亭廣告業務。公共汽車候車亭廣告業務總銷售額由二零零七年的910,000,000港元上升26%至1,147,000,000港元。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深圳巴士車身廣告業務收入84,000,000港元，較去年60,000,000港元增加41%。其他廣告形式(包括機場廣告、售點廣告及大型廣告牌)收入由去年的27,000,000港元增加至29,000,000港元。

開支

回顧年度內，由於銷售活動增加，本集團的直接經營成本(包括租金、維護費用、電費和銷售稅項及文化事業費)由去年的427,000,000港元上升26%至536,000,000港元。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直接經營成本總額佔總銷售額維持於43%。租金開支上升24%，主要由於年內新增廣告牌位及向深圳地方經營商租用新候車亭所致。然而，租金開支佔銷售額的百分比仍維持於24%。電費開支、維護費和銷售稅項及文化事業費佔總銷售額百分比亦維持穩定，分別為4%、7%及8%。

本集團進一步擴充公共汽車候車亭網絡後，公共汽車候車亭及其他廣告形式業務產生的攤銷費用上升16%至207,0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79,000,000港元)。然而，攤銷費用佔總銷售額16%，而去年則為18%。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銷售、一般及行政總開支(不計算折舊及攤銷)由去年的195,000,000港元上升37%至268,000,000港元，主要是由於薪酬及福利費用增加，以及在新設地區銷售分中心增聘銷售員工。二零零八年的銷售、一般及行政開支亦包括於二零零七年六月所授出購股權的攤銷8,0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4,000,000港元)，以及因結束本集團的非核心業務(包括售點廣告業務及大型廣告牌業務)而產生一次性的非現金重組費用14,000,000港元。

EBITDA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EBITDA」)由上年度的375,000,000港元增加21%至456,000,000港元。然而，EBITDA溢利率則由上年度38%回落至36%，主要原因是年內產生了一次性的非現金重組費用。

EBIT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EBIT增至242,000,000港元，較去年190,000,000港元增加28%。按年度計算，EBIT溢利率維持於19%。

財務費用

年內，財務費用為15,0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8,000,000港元)。財務費用減少主要是由於可換股債券已於二零零八年九月悉數贖回，應付利息因此減少。

稅項

於二零零八年，本集團應繳稅項達48,0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30,000,000港元)。根據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生效的新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本公司於中國海南經濟特區成立的間接控股子公司白馬合營企業，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在中國產生的應課稅溢利，應按18%(二零零七年：15%)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

根據新中國企業所得稅法，適用於白馬合營企業的企業所得稅稅率將由二零零七年的15%逐步提高至二零一二年的25%。因此，遞延稅項結餘已作出相應調整，以反映當資產變現或債項清償時適用於各期間的稅率增幅。

純利

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純利由二零零七年所錄得的142,000,000港元上升17%至166,000,000港元。若剔除因結束本集團非核心業務而產生的一次性非現金重組費用14,000,000港元的影響，純利增幅應為27%。因一次性非現金重組費用約14,000,000港元及中國所得稅稅率調高的影響，二零零八年的純利邊際率由去年的14%下降至13%。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二零零八年底，本集團的財政狀況維持穩健，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為210,000,000港元，而二零零七年底則錄得283,000,000港元。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應付票據113,0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7,000,000港元)。本公司已於二零零八年九月悉數贖回餘下可換股債券(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0,000,000港元)。因此，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計息借貸淨額除以股東資金的百分比)由二零零七年底的12%減少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2%。

二零零七年十月，本公司與Clear Channel International B.V.(為本公司控股股東Clear Channel的間接控股子公司)訂立總信貸額度350,000,000港元的一年期循環信貸融資協議(「信貸額度」)。二零零八年十月，信貸額度獲展期至二零零九年五月。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已動用額度為55,000,000港元。

現金流量

隨著經營溢利增長，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入淨額，由去年的313,000,000港元，增加至369,000,000港元。

投資活動現金流出淨額維持穩定，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七年均為222,000,000港元，主要是自建與併購公共汽車候車亭的資本開支。

融資活動現金流出淨額由去年的65,000,000港元增加至221,000,000港元，主要因為本集團年內向Clear Channel International B.V.償還部分短期貸款；但二零零八年可換股債券贖回金額較二零零七年為低，因此抵銷部分現金流出。此外，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一月收到香港高等法院退還的法律訴訟按金連同利息107,000,000港元，而二零零八年則沒有此等退款。

二零零八年，本集團的自由現金流量由去年的116,000,000港元增加至180,000,000港元。自由現金流量的定義為EBITDA(未計及以股權支付購股權開支)減資本開支現金流出、所得稅及利息開支淨額。自由現金流量增加，主要由於EBITDA按年增加。

應收賬項

本集團應收第三方的賬項餘額由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416,000,000港元，增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508,000,000港元。在應收賬項中，概無關連人士(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所欠的應收賬項。二零零八年銷售增加為應收賬項實際金額增加的主要原因。

本集團按時間加權基準計算的應收賬項平均欠付日數由去年的133日增加至二零零八年的149日。臨近二零零八年年底，經濟狀況開始惡化，本集團面臨客戶放緩清償付款的情況。本集團將繼續監控應收賬項的水平，確保作出審慎的撥備。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廣東白馬廣告有限公司(「廣東白馬」)的賬項餘額由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53,000,000港元增加至80,000,000港元，主要由於年內對廣東白馬的銷售額上升，以及廣東白馬客戶還款放緩所致。

長期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長期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主要包括有關本集團與BMIC就管理北京戶外LED顯示屏廣告銷售所簽訂協議的履約保證金人民幣30,000,000元及預付預測共享溢利人民幣70,000,000元。二零零八年結餘亦包括本集團分佔建設LED顯示屏的資本開支人民幣34,000,000元。

鑒於經營環境有變，本公司已決定，終止先前協議及根據該協議進行的合作安排，乃符合本集團整體利益的舉措。白馬合營企業根據有關合同支付的總投資額合共人民幣134,000,000元(約相當於151,000,000港元)，本集團預期將於二零一零年五月前全部收回。除非BMIC於二零一零年五月前悉數償還該筆款項，否則若干已授予白馬合營企業作為應付款項之抵押品的中國物業權益，將會轉讓給白馬合營企業。該等物業經獨立估值，其價值超越應付款項。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總額為393,000,000港元，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相應數字291,000,000港元增加35%。增加主要由於延遲支付應付有關資本開支及應付公共汽車候車亭租金所致。由於應付款項與收購公共汽車候車亭經營權所產生的資本開支有更密切關係，故基於銷售數據提供週轉期並不合宜。

資產及負債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總資產為2,959,000,000港元，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錄得的2,738,000,000港元增加8%。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年底的總負債為485,0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86,000,000港元)。資產淨值由去年的2,152,000,000港元，增加至二零零八年年底的2,474,000,000港元。流動資產淨值由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505,000,000港元，增加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583,000,000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向銀行抵押存款人民幣47,000,000元(約54,000,000港元)作為應付票據人民幣100,000,000元(約113,000,000港元)的抵押。本集團另已抵押存款人民幣51,000,000元(約相當於58,000,000港元)，作為銀行為本集團深圳巴士車身廣告業務提供履約保證金人民幣51,000,000元(約相當於58,000,000港元)的抵押。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總額為210,0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83,000,000港元)。

股本及股東資金

年內股本概無任何變動。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股東權益總額為2,474,000,000港元，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2,152,000,000港元增加15%。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儲備為2,376,000,000港元，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關結餘2,065,000,000港元增加15%，主要由於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賺取溢利166,000,000港元保留在儲備內，以及人民幣持續升值為外匯變動儲備帶來收益。本集團於回顧年內並無進行任何股份購回。

外匯風險

本集團在中國的僅有投資項目仍為其營運公司白馬合營企業，該公司僅在中國經營業務。除應付利息、為白馬合營企業的業務提供資金而取得的外幣貸款的還款，以及白馬合營企業日後可能向其股東宣派的股息外，其大部分營業額、資本投資及開支均以人民幣結算。截至本公佈日期，本集團在申領政府批文以購買所需外匯方面，從未遇上任何困難。於回顧年內，本集團並無就對沖目的發行任何財務工具。

年內人民幣升值。本集團大部分營業額及成本均以人民幣結算，並大部分互相抵銷。然而，由於本集團的利潤淨值以港元申報，因此人民幣升值將為本集團帶來匯兌收益。本集團大部分經營資產位於中國，亦以人民幣結算。人民幣持續升值導致年內股東權益增加約136,0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143,000,000港元)。

資本開支

本集團堅持繼續加強本集團作為中國戶外媒體行業翹楚的地位。為此，本集團於二零零八年爭取興建公共汽車候車亭經營權以擴展其網絡。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年度，本集團斥資235,000,000港元增購公共汽車候車亭及經營權，對比二零零七年的199,000,000港元。另收購其他固定資產而產生額外開支9,0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4,000,000港元)。

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二零零八年三月，本集團與北京巴士訂立股份認購協議。股份認購協議擬進行的交易構成上市規則第14章所指的主要交易。詳情另見上文「經營回顧-北京巴士」一節及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九日的股東通函。

年內，本集團重組其非核心業務，並於二零零八年底前，全面結束售點廣告業務，以及沿京石高速公路及滬寧高速公路的大型廣告牌業務，因此撇銷14,000,000港元。詳情另見本公司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二十二日的公佈。

除上文披露者外，年內並無其他本集團任何子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或出售事項。

僱用、培訓及發展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僱員總數為616人，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90人增加26%。二零零八年員工總成本佔本集團營業額10%(二零零七年：8%)。增加的人手主要為本集團的銷售及市場推廣部門員工，由二零零七年的375人增加至本年度497人，與本集團既定目標一致，即不斷增強銷售

支援，配合不斷擴展的中國戶外媒體網絡。本集團亦於年內為團隊成員舉辦培訓課程及研討會，藉以增進及更新彼等的知識及技能。本集團按員工的表現、資歷及現行業內慣例釐定薪酬，且薪酬政策及待遇會定期檢討。花紅分發基本按員工的個人表現及本集團整體業績釐定，以此表揚有關員工的貢獻。

人力資源一直是保證本集團持續增長的主要資產。本集團將於二零零九年持續擴大銷售團隊，務求緊貼配合本集團網絡增長的步伐，繼續向客戶提供優質服務及支援。

薪酬政策與福利

本集團定期審議其薪酬政策與方案。本集團根據員工表現、資歷和業內趨勢，每年對每一位僱員的薪金與福利進行審議。本集團不時根據個別員工表現與本集團的整體業績發放獎金，作為對員工創造增值的表揚。對本集團銷售人員而言，獎金通常佔其薪酬總額較大比重。本集團亦積極參與中國有關地方政府部門運作的僱員退休福利計劃，以及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所規定的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為合資格全職僱員提供退休福利。本集團不時向高層管理人員授出購股權作為額外獎勵，實現個人利益與本集團整體利益的結合。

本集團資產的抵押

除抵押定期存款人民幣47,000,000元(約54,000,000港元)作為應付票據人民幣100,000,000元(約113,000,000港元)及抵押定期存款人民幣51,000,000元(約58,000,000港元)作為銀行為本集團深圳巴士車身廣告業務提供履約保證額人民幣51,000,000元(約58,000,000港元)的抵押外，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資產並無任何未解除的抵押。

承擔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公共汽車候車亭的建築工程提供已訂約但尚未撥備的資本承擔共20,000,000港元(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000,000港元)。

或然負債

年內，本公司及其任何子公司概無任何重大訴訟或仲裁，且就董事所知，亦概無任何尚未了結或對本公司構成威脅的重大訴訟或仲裁。

展望

展望二零零九年，全球金融海嘯餘波未了，戶外廣告行業的競爭愈趨熾烈，對本集團來說將是另一個充滿挑戰的年度。大部分廣告商對來年的廣告開支都

趨向審慎。目前，本公司手頭訂單金額約為全年銷售目標的40%，較二零零八年同期的訂單金額有所放緩。無論如何，預計今年首季所簽訂單，將會勝於原先預期。

以適度務實樂觀的態度觀之，我們相信戶外廣告行業的遠景仍然光明。在全球市場放緩的大勢中，中國依然是經濟增長最快的國家之一。回顧最近數季，國內消費已成為其中一股推動經濟的主要動力。中國消費市場積累的財富與購買力不斷增加，吸引著國內外客戶為自身品牌的建設作出投資。此外，二零零九年中華人民共和國建國60週年、二零一零年上海世博會以及二零一零年廣州亞運會等盛事，勢將推動廣告業的蓬勃發展。

我們將採取雙管齊下的銷售策略：對於主要客戶，我們將按其個別需要度身訂造業務方案，游說客戶集中開支廣告經費，爭取他們訂立合同；對於中小客戶，我們將通過地區銷售分中心加強爭取中小客戶，賦予地區銷售分中心較大的自主性及定價靈活性，以求為地方客戶提供更佳的服務。

二零零九年，我們將專注於提升核心業務的出租率，並將投入資源翻新現有廣告牌位，以改善質量，希望通過加強對現有資產的利用，爭取更好的回報。

我們於二零零八年底決定重組並結束其部分非核心業務，有助於集中資源經營核心候車亭業務及巴士車身廣告業務。我們也將實施嚴格的成本控制措施，對資本開支及網絡拓展計劃審慎從之，以求提升營運效率。另外，部分低效益的公共汽車候車亭將暫時拆除，藉以加強控制直接成本，同時考慮其他控制開支的方法，並將加大追收款項的力度，以及繼續密切監察應收賬項的結餘水平。

本集團將密切注視市場變化情形，就長遠增長策略而言，仍將繼續採取積極進取的銷售方式，以求保持在中國戶外廣告市場的領導地位。本集團坐擁傲視同群的全國經營網絡，掌握優質客源，加以雄厚的財力，必能克服未來的挑戰，最大程度地實現長期股東價值。

其他資料

購買、出售或購回股份

本集團於年內並無贖回其任何股份。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於年內概無購買或出售任何本公司股份。

公司管治

本集團致力達致高標準的公司管治，並相信此舉對本集團發展及保障其股東利益極為重要。

審核委員會由四名非執行董事(其中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與管理層、內部及外聘核數師討論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結與內部審核程序、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及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的條款。

董事會認為，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整個財政年度，本公司一直符合守則，而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據董事會所知，本公司並無任何不符合標準守則的情況。

承董事會命
白馬戶外媒體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
黃晶生

香港，二零零九年二月十一日

本公佈亦可於本公司網站www.clear-media.net、www.irasia.com/listco/hk/clearmedia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指定發行人網站www.hkexnews.hk查閱。載有財務報表及財務報表附註的本公司二零零八年年報，將適時寄發給本公司股東及在上述網站刊載。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為：

執行董事：

韓子勁先生
張弘強先生
張懷軍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Desmond Murray先生
王受之先生
紀文鳳小姐

非執行董事：

黃晶生先生
Mark Mays先生
Paul Meyer先生
Peter Cosgrove先生
Mark Thewlis先生
韓紫靛先生

替任董事：

Jonathan Bevan先生(Mark Mays先生、Paul Meyer先生及Mark Thewlis先生之替任董事)
鄒南楓先生(張懷軍先生及韓紫靛先生之替任董事)